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（教育局）

承辦人：約用人員 陳瑾蓁

電話：04-22289111-54708

電子信箱：sherry0620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大里區崇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8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體字第11401226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市自114學年度第二學期起(115年2月23日)辦理

「台中有鈣讚」計畫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局114年11月13日中市教課字第1140106957號函及
114年12月11日中市教課字第1140115037號函續辦。

二、配合數位化、無紙化的時代趨勢，旨揭計畫結合本市數位學生證與超商(市)通路合作，採用數位方式讓學童至合作通路兌換乳品，藉以減輕學校行政作業負擔。補助對象及細部執行方式說明如下：

(一) 補助對象：就讀本市公立國小（含特教學校國小部）、公立國小附設幼兒園、市立幼兒園、區立幼兒園、私立幼兒園、非營利幼兒園、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之學（幼）生。

(二) 兌換方式:

1、公立國小：持本市數位學生證至合作通路超商（市）兌換
乳品。





2、無數位學生證公立國小：持本局指定之有鈣讚數位卡證至合作通路超商(市)兌換乳品。

3、公私立幼兒園(含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)：持本局指定之有鈣讚數位卡證至合作通路超商(市)兌換乳品。

(三)兌換頻率：於學期間每生每週一至每週日可至合作通路超商(市)兌換1瓶鮮乳(倘有乳糖不耐症可兌換豆漿)。

(四)兌換通路：全臺統一超商(7-11)、全家超商、萊爾富超商、來來(OK)超商、楓康超市、全聯福利中心及美廉社。

(五)實施期間：114學年度第二學期開學至115學年度第一學期結束止(自115年2月23日至116年1月24日止，不含寒暑假)，共計40週。

三、旨揭計畫採數位學生證方式兌換乳品，請各校務必確認每生皆持有數位學生證；另國小附設幼兒園之兌換卡證為有鈣讚數位卡證，將另行於115年2月10日前寄送至各校，並請至遲應於115年2月24日前發放予園內幼生家長。

四、如有相關問題，國小請洽體育保健科陳瑾蓁小姐，電話04-22289111分機54708；幼兒園請洽幼兒教育科陳雅芳營養師，分機54433。

五、為利乳品兌換順利，請提醒學生倘有數位學生證遺失或感應功能不良，請盡速至本市「數位學生證雲端卡務系統」點選「線上補發」自費進行補發申請，相關數位學生證說明事項請參閱本市數位學生證雲端卡務系統(網址：<https://stcard.tc.edu.tw/>)，如有申辦流程相關問題，請撥打本市數位學生證客服專線(04-37007707)詢問。

正本：臺中市公立國小

副本：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課程教學科、本局體育保健科

電文
2026/01/09
08:50:57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

86